

執筆者

楊杰

伍振聲

方秋葦

杜澐

周安國

范長江

戰時綜合叢書第二輯

運動戰

与

陣地戰

獨立出版社印行

目次

第一編 運動戰

第一章 運動戰是什麼？.....1

一 緒言.....1

二 運動戰的定義.....2

三 運動戰術.....4

四 運動戰不是游擊戰.....5

五 幾點對運動戰錯誤的觀念.....6

六 運動戰的真價值.....6

七 結論.....7

第二章 未來戰爭中運動戰之攻擊.....7

一 裝甲戰車及汽車化.....8

二 空軍及化學戰.....9

三 砲兵戰鬥之檢討.....10

四 包圍與突破之研究.....11

五 縱長區分與波狀作戰.....13

第三章 運動戰之實施.....16

一 運動戰的基本條件.....16

二 運動戰之攻擊.....17

三 運動戰之防禦.....25

四 追擊.....27

五 退却.....28

六 遭遇戰.....29

第四章 運動戰之實驗.....30

一 魯南運動戰的經驗.....30

二 大兵團的運動戰.....31

第二編 陣地戰

第一章 位置戰（陣地戰）的新解釋

38

第二章 陣地戰的價值

41

一 陣地戰的起源

41

二 陣地戰的目的

42

三 陣地戰的優劣

43

四 陣地戰在我國戰略戰術上的真正價值

44

第三章 陣地戰之實施

47

一 攻擊要則

47

二 防禦要則

48

第三編 我們的戰略與戰術

第一章 抗戰軍事中敵我作戰力量及戰略戰術之基本認識

48

一 敵我作戰力量之比較認識

49

二 敵我戰略佈置之認識

52

三	抗戰中敵我戰術要點之認識	54
第二章	對於中國戰術方針之蠡測	55
第三章	中國獨立戰術論	59
一	戰術的演進	60
二	防禦戰的戰見	61
三	我們的攻勢防禦	63
四	運動戰的原則	64
編後記		65
討論大綱		66

第一編 運動戰

第一章 運動戰是什麼？

- 一 緒言
- 二 運動戰的定義
- 三 運動戰術
- 四 運動戰不是游擊戰
- 五 幾點對運動戰錯誤的觀念
- 六 運動戰的真價值
- 七 結論

一 緒言

無論火器如何進化，無論工程學如何成功，運動戰總是一種重要的作戰方式。

歐洲大戰時，同盟軍和協約軍在西戰場上對壘了四年，嘗受了非常的痛苦，死亡了多少的兵員，才
能把戰事結束。有位兵學家說：「這是雙方指揮官的愚蠢，才會使自己陷入陣地戰的溝壑中去，造成了

空前的消耗，和長期的恐怖。」

雖然歐戰中協約軍無法在強烈的砲火中運動，攻擊，雖然歐戰中同盟軍有強固得幾乎不能突破的奧登堡線。可是將來的坦克車和飛機會打破這些困難，強烈的砲火，堅固的工事，阻止不了運動戰。

意大利的戰略理論家杜黑著了一本叫做「制空論」的書，認為將來的飛機是唯一的、絕對的攻擊工具，就好像中古時期的騎兵，它的威力是非常的大，足使任何工事建築毀壞，而陣地戰亦因之而不可能。大家于是只能作運動戰。

蘇俄有飛機輸送兵員到敵人後方的戰術。這種戰術會使將來的戰爭變為無戰線的戰爭，而是一種混戰，一種複雜的運動戰。

在現在，雖然種種工具沒有發達到那種程度，但是坦克和摩托化部隊已經具有非常的威力，可以由衝鋒陷陣，自有實行運動戰的可能。

我國現階段的抗戰，用的基本戰術就是運動戰術。我們雖然沒有多量的坦克和摩托化部隊，似乎不能在敵人優勢砲火下作運動戰。然而假使我們有巧妙的戰略，和機動的戰術，憑藉熟悉的地形，予敵人以致命的打擊是極可能的。台兒莊之捷，便證明了這個理論。

運動戰既是這樣重要，對我國抗戰前途又有莫大的關係，我們國民似乎應該對運動戰的究竟有正確的認識。至少要知道運動戰的意義、作用和目的是什麼，才不致把運動戰再看成一樣神祕性的東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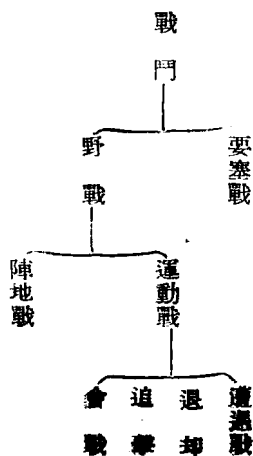
二 運動戰的定義

從字面上來講：運動戰英文叫做 War of movement，德文叫做 Bewegungskrieg，意思都是「在運動中的戰爭」。所以雖然世界兵學家對運動戰的解釋，時或有異，它的基本意義始終是不變的，就是說「戰爭的發生必須要在運動中」，至於運動的程度，速度，則各有見解不同。譬如說：歐戰後最初的解釋，有

人以為「是很謹慎地一步步從一個陣地壓迫敵人到另一陣地，而此敵人的勢力也逐漸的削弱。一九一八年德國的退却就是這種情形。」有人却否認這個解釋。

在軍事學上運動戰是陣地戰的對稱，所以運動戰範圍的確定，須待之陣地戰的確定。通常陣地戰指「一般膠着於堅固陣地所行之攻防戰」。因而運動戰便是「發生於兵團之運動中且非長久固着于一地之戰鬥」。不過大軍團的運動戰中，「其一部份間有行陣地戰者」。

運動戰在軍事學上不過是戰鬥的一種而已。戰鬥的兩大分野是要塞戰和野戰，野戰之下分兩大類，便是運動戰和陣地戰。以表格來說明如下：



所以簡括起來，運動戰的定義有下列幾點：

1. 戰鬥的一種，
2. 陣地戰的對稱，
3. 在運動中發生，
4. 不長久固定於一地一線。

三 運動戰術

「運動戰術」這個名詞的涵義不外乎「幾種運動戰中所用的戰術的總稱」。

所謂「運動戰中所用的幾種戰術」是指那幾種呢？依最普通的經驗，大約是一、中央突破，二、側面攻擊，三、包圍，四、迂迴攻擊，五、支隊戰術。

中央突破是最普通的戰術，即集中自己火力，向敵正面最弱之點予以突破的戰術。這種戰術的成功必須依賴強烈的砲火，優勢的人力和迅速機動的行動。敵人歷來對我作戰多喜用此種戰術，就因為他有強烈的砲火，而處于主動迅速的地位。當然我們是極少機會能用這種戰術去對付敵人的。

側面攻擊是比較取巧的戰術，因為敵人側面的配備及防守較易發現弱點。包圍是更好的方式，因為正面和側面同時攻擊，可以使敵人注意力分散，不知所從。這兩種戰術如應用適當，可以收得很大的效果。

迂迴戰術是我們現在最熟悉的戰術名詞了，因為敵人慣用的技術就是「迂迴包抄」，從日清、日俄以至於此次山西、上海之役，一貫的老文章，然而成功的次數很少。它的方法是避免與敵作正面衝突，而將主力迂迴至敵側背，迫使放棄陣地退却，或在我預期地帶決戰。

這種戰術無疑的是最成功的戰術，但也是最不易的一種。日軍的屢次失敗是因為它人數上的缺點，和詭祕的不够。我軍如採用此種戰術，最大的便宜便是地形的熟悉，因而行動亦可詭祕，不為敵人所覺。

至於支隊戰術，其實差不多就是某一部份人認為神而祕之的游擊戰術，但是這種戰術在戰術學上已經是很普通的了，一八七〇年法國在對德戰爭中的「自願射擊手」便是支隊戰術的實施。自然更談不到甚麼神祕的意味。

「支隊戰術」，據楊杰先生說：「其法即以小集團兵力，分布於各處，突進於主力之前，一方面破壞敵人的交通及前進，一方面是掩護自己主力的集中，和運動之秘密，而奠定最後勝利之基礎」。當然沒有以有支隊戰術而即廢除主力軍的道理。

四 運動戰不是游擊戰

上面說過游擊戰是近乎支隊戰術一類的東西，而且事實上它的實力和作用還遠不及支隊戰術，甚至不能正面的與敵突擊而掩護主力的行動，只能在敵人後方作種種的搗亂藉以疲憊敵人，使敵人感受精神上的痛苦，自然更不能和担任打擊和殲滅敵人的主力運動戰混爲一談。

可是因爲我國軍衆軍事智識的缺乏，和一般作者酷好「紙上談兵」的弊病，從前曾有一時把運動戰和游擊戰認爲一而二，二而一的東西。這無疑的是一個大笑話，因爲無論從目的作用上或形式上來觀察，兩者都有顯著的差別。

先從形式上來說：運動戰是主力軍的戰鬥（除了支隊戰術），交戰的雙方都是配有各兵種的大兵團，武器齊全，有獨立作戰的能力（具有給養、衛生、醫藥、等完全設備）。而游擊戰則是局部的，小型的戰鬥，它的交戰雙方，一則爲裝備不全，給養不足，後無補充的非正式隊伍，一則爲數目過少，遠離本隊的敵軍。兩種敵鬥形式豈非迥然不同？

再從目的和任務上說：游擊戰的目的至多不過是和支隊戰術一樣，給主力軍以有利的戰鬥條件，和破壞敵人在佔領區的統治權而已。運動戰的目的則在打擊敵人，消滅敵人，作攻勢防禦而確保我陣地之安全，進而謀國土之恢復。游擊戰襲擊敵人如告失敗，尚可退入山中，待機再舉。而運動戰一敗則國土淪亡，國家消滅。其中輕重權衡，可不言而喻。

運動戰和游擊戰的意義既是這樣不同，那麼，爲何還有人混爲一談呢？這除了軍事常識缺乏以外，

更有故意歪曲事實以求誇大「游擊戰」的神效的原因。原來有一部份人士因為某種目的要宣傳「發動游擊戰」而「廢除陣地戰」，「組織游擊隊」而「廢除正規軍」，一時又沒有正確的理由，於是利用大眾軍事智識的幼稚性，把運動戰的成功作為游擊戰的成功，以抬高「游擊戰」的價值。這種舉動的可笑，就好像有許多把普通的戰鬥要則和戰術行軍方法改頭換面作為「游擊戰的××」，「游擊戰的××」一樣。

五 幾點對運動戰的錯誤觀念

除了以為游擊戰就是運動戰的錯誤外，還有許多錯誤的觀念和措詞，在不少雜誌小冊子裏可以看得

一、有的以為運動戰術要「迅速的攻擊和迅速的退却，迅速的集合和迅速的分散」。這種觀念是純粹想入非非的。固然在運動戰中，軍隊的行動要迅速、機動。可是並不應像流寇式的聚散無常，以為得計。在任務沒有完成之前或敵人沒有殲滅之前，何能迅速退却？若果如此，韓復榘的不戰而退，可謂運動戰的楷模了。這種論調的來源，大約是中了游擊迷的餘毒。

二、有人以為「在戰役上，主力應用於突擊方面，而不應以多數或半數兵力使用於防禦或箝制方面」。這種論調在某種情形之下，或許是對的，但並不是處處都可如此。在歷史上以欲求速決，有效的一鼓殲滅敵人而執行運動戰的，大都以大部以絕對多數的兵力用之於迂迴或側擊而求勝利。毛奇將軍在普法之戰，色當之役即以三分之二兵力用為迂迴部隊。但此處不可不注意者，即如正面箝制或防禦兵力過少而被激發覺時，則往往迂迴側擊部隊未行攻擊，正面已遭突破，整個計劃亦以失敗，豈非弄巧成拙？並且我們如此執行運動戰，當然不是企圖速決的殲滅敵人，而是持久的攻勢防禦，所以用不到一定把大部或絕對多數兵力施行突擊。

六 運動戰的真實價值

嚴格的講，運動戰在軍事學上只是一種極普通的戰術，並沒有陣地戰特別有價值的理由。不過在我們抗戰的特殊情形下，運動戰可以說比較的重要。但也不是說就絕對的優越了。有人以為實行運動戰就可減少犧牲，解除我們一切的痛苦，所以認為運動戰是我們隨時隨地唯一的戰術；那是絕端錯誤的。

運動戰中，人馬在平原曠野中馳奔，沒有堅固的陣地作掩蔽，有時更要衝鋒肉搏，在敵人的砲火中運動，死亡犧牲，不但不能減少，反而要較陣地戰中增加。所以運動戰的優點不在減少犧牲，而在減少無謂犧牲，因為在陣地戰（尤其是死守一線地戰法）中，敵人在衝鋒前往往用排砲猛轟我方陣地，以致我軍未曾見敵先已犧牲。此種無謂犧牲，在運動戰中即可以祕密行動避免，而以迅雷不及掩耳之手段，接近敵人，換取相當代價。這便是運動戰的真價值。

七 結論

以上算是把運動戰的意義和價值，說了個梗概，根據這些理論，我們至少可以得到下面幾點概念：

1. 運動戰是一種很平常的戰鬥方式，並沒有什麼神祕性。
2. 運動戰決不是游擊戰。
3. 運動戰的價值在能殺敵，而不在避犧牲。

最後，我們應知道戰略和戰術是因時因地而變遷的，不能固執任何一種戰略。或迷信任何一種戰術。並且戰略和戰術的決定由於軍事最高當局，不能由大眾妄參己見，尤其是自己根本沒有什麼認識的作者，最不應標新立異，以求聳動聽聞，而使民衆不知所從，這是最要緊的。

第二章 未來戰爭中運動戰之攻擊

吾人依據世界大戰之經驗，有不能置之不論之問題，即將來戰爭，是否必須採取陣地戰之方式，或是否因近十年來兵器效力之增強，在歐洲戰場之狹小地域內，尚有推行運動戰之可能？此種問題並不能由學理之討論而解決，惟有由實地戰爭以解決之。但學理之討論往往有益，吾人最好以運動戰為首要，但亦須附帶研究會以鐵血換得之陣地戰經驗，以備必要時之應用。

運動中之攻擊，其戰略上及戰術上之方式，恆依兵器效力之改進而變更。欲避免戰線固定而作陣地戰，則戰略之有效方法及兵器效力必須遠勝於世界大戰所用者。實際上尙無完全新異之兵器出現，惟機關兵器之數目及效能則已增大。且構造趨於簡單化，因而其效能亦較為可靠。砲兵射程增長，口徑增大，且利用汽車牽引，効力大為進展。裝甲戰車，汽車化部隊及空軍，於戰略及戰術上有莫大之影響。對於此必須預想其將來之効力。並對其攻擊之可能性及戰鬥方法作準確之批評。倘批評不準確，則或失去戰勝之可能，或增加不必要之犧牲。吾人（德國）一九一四年對於機關火器之擊退力過低估價，對於裝甲戰車之可能性未能及時認識，對於戰車之防禦又無充分之發展，此種缺陷將來必須避免。

一 裝甲戰車及汽車化

今日戰術上及未來戰爭戰略上，最大之問題為裝甲戰車及汽車化戰鬥力之適當使用。根據世界大戰時之經驗，最大之困難在於步兵或騎兵不能、或不知，與裝甲戰車合作。將來之困難似亦在此。世界大

- 一 裝甲戰車及汽車化
- 二 空軍及化學戰
- 三 砲兵戰鬥之檢討
- 四 包圍與突擊之研究
- 五 縱長區分

後，裝甲戰車之行動較前更速，因而逃避砲火亦較便。對於必要之裝甲之厚度則尙莫衷一是。蓋裝甲加厚，則分量重，有妨速度。故至現在尙未有能抵抗七公分五口徑野砲(75mm)之破甲榴彈之重裝甲戰車及抵抗二公分(20mm)口徑火砲之輕裝甲戰車。至戰車之防禦，普通依賴戰車防禦砲或平射砲，此種防禦方法在裝甲戰車驟然進攻不及防備時，則往往嫌火器數目太少。例如一營有六門裝甲戰車防禦砲其編制裝備已可謂甚充足；但於一營寬面用以應五十至一百輛已迫近裝甲戰車之進攻，則又不多，尤其多數裝甲防禦砲在集團射擊之烟塵中往往失其射擊作用。此種攻擊情況下，則埋置輕易之地雷可以聊資補救。但最適宜之方法，則莫如以備有速射砲之戰車驅逐隊作運動之防禦。蓋戰車驅逐隊能追逐戰車，在戰車側面及後方之進攻，故爲戰車之勁敵。

裝甲戰車之進攻即等於從前之騎兵襲擊。裝甲戰車能以少數兵力奇襲而獲得奇効。但久後恐亦遇與騎兵相同之命運。蓋裝甲戰車不能停止而保守已得之地，且不能作長時間之火戰(彈藥有不敷之虞)。故必與其他兵車共同合作。裝甲戰車固非萬能兵器也。質言之，裝甲戰車實爲助強進攻之一法，推行運動之戰之利器。

二 空軍及化學戰

空軍在單獨戰爭中不能決勝，此乃一定之理。蓋空戰雖能處處予平民以爆擊，但僅恃爆擊不能壓倒全民族之戰意。猶如砲擊要緊，不能使堅決之司令降服。組織良好之積極及消極防空，能限制空戰勝利之可能性。欲得最後勝利，戰鬥正面之空軍有與地上部隊合作之必要。

空中戰鬥一經勝利，空軍應即搜索敵情，協助之砲兵觀測，並可以其威力對地上隊伍盡量發展，因而能達到最後之勝利。

各國研究之化學戰，抑對於進攻有利或對於防守有利，尙爲未確定之問題。自防毒面具成爲戰士之

當然裝具後，由毒氣襲及之戰士雖或可致能力減低，但不能必使敵方砲兵毫無戰鬥力。在運動戰時毒氣彈藥之量亦往往不敷應用。但毒氣戰亦有出奇制勝之可能。

三 砲兵戰鬥之檢討

砲兵之重要性依然不變。世界大戰時法國方面曾有成語：「砲兵戰勝，步兵佔領。」至今猶然。火砲在其遠大之威力圈內，將子彈及炸藥送達目標，較爆發飛機更簡單確實。然砲兵之威力，在運動戰內頗受限制，因之必需爆發飛行之協助。通例運動戰攻擊時之準備不及在陣地戰攻擊時之充足，蓋如所用砲類及彈藥量加以顯著及費時之攻擊準備，致敵知我進攻之企圖，而作相當之應付，進攻之希望必然大減，乃演成勝負不決之陣地戰。所以在運動戰必須以有限數之砲以求戰勝。為補充此缺點，必須增大火砲之効力。故重砲之數量必須較多。用重砲為保持運動戰持續進行最好之方法。現在汽車牽引較在世界大戰時効力大為進步，對重砲兵之運動方面，已得相當之解決。在攻擊陣地中，其火力以及早到戰場為妙，故運動性亦甚重要。

對敵方砲火之制壓，至少須以定能忍受為度。此問題依世界大戰經驗在遭遇戰或戰鬥開始即須將敵之砲兵陣地尋出而制壓之。敵砲兵連之行進路若被認識，即可推定其陣地位置。但敵人砲兵之進行大多數不能由地面上知之。此處惟有飛機能助之，且不僅能尋出砲兵連，並能引導對敵射擊。將來之上昇螺旋機能將此種任務得最良好解決，如能實現，則氣球可以不用。因此又可希望如從前方式施行砲戰以迄於決勝。遮蔽陣地現在已失去其一部分之重要意義。使用多量彈藥能佔火力優勢。所以高級司令隊應向求決戰之地點運送多量彈藥以博勝利。

特別在運動戰必須盡力將大部分之砲兵乘早使用，以保持先制之利，因正在戰鬥之初最易有發揚火力之良機。遲則不可復得。假使因迅速之先制獲得而或有妨礙砲兵之有秩序之使用之處，但其所損尚較長

久延遲爲少。蓋使敵人蒙損失愈早愈妙也。

砲兵與步兵之協同動作重要而難得，輕便無線電話實有重要之意義。輕便無線電話能給還砲兵久已失去之功能，并得依步兵營團長之意向指揮砲火向前線射擊。由此得利用許多由後方所不能及時認識之良機。故於運動戰之攻擊時最好於一時以足數之砲兵連直接配屬於步兵團長之下。

在集團射擊之爆煙中，步兵及砲兵雖有良好協同動作，然深入敵之抵抗巢地帶，則非復砲兵觀測所能察知。此在縱深地帶爲尤然。而現今運動戰中則固常有縱深配備也。此處祇能爲輕裝甲戰車之效力範圍。輕裝甲戰車能使步兵容易克服最近距離，輕裝甲車之效果，步兵可直接利用，所以此種協同動作有極重要之意義。當然輕裝戰車在此任務，同樣需要砲兵之火力的掩護如他種之裝甲戰車攻擊時，然應制壓敵之「裝甲戰車防禦砲」及其他新開始射擊之砲兵連，以及新出現之戰車驅逐隊。此則主要爲在前線作戰之裝甲戰車防禦砲及汽車化之隨伴砲兵連之任務。

四 突破與包圍之研究

若所有兵器一致協力，則在運動戰時以現有之技術及戰術之方法能強迫施行突破無疑。戰鬥之主要負擔仍然以步兵荷之。步兵既需明瞭戰術適應兵器之效力，以充實之兵力向敵引導。又須明瞭攻略，此則需要合宜之兵力使用。兵力如水滴般的使用於廣大正面，從未有得勝者。無犧牲之戰勝，將來亦未必有。照地形取適合之方式，使損失量在可能忍受之界限內，亦必須能通過無掩蔽之平坦地施行進攻。現代步兵須依此種戰鬥方式，非常活潑，有良好之訓練及合宜之武裝，爲勝利之先決條件。世界大戰時，步兵所負甚重，將其所有之什物及彈藥而自負之，在敵火中勉力行軍後，已不能迅速活動。勞動過度即思臥地不動，徒恃技術上最良好之武裝不能保證其必勝，勝利之先決條件在有勝人之指揮。依據各種戰略之原理，凡戰勝者要能及時識別決勝點之所在，並能在該處使用其優越之兵力，誠一定不易之理也。

但世界大戰之戰略方式，至今已多陳腐。兵力一線配備而無預備隊已顯然不適用。努力於包圍攻擊現在已不能為唯一之指揮要訣。當世界大戰時，往往敵能及時脫出於良好之包圍，且有由反包圍以自解者。若彼時拿破崙復生於世，必將用暴力以強行突破。選擇恰當之突破，可引導戰爭至於決勝之結局也。

歐洲作戰地域之狹小，作大規模之戰略之包圍，自始或不可能。據一九一四年之經驗，統帥對空虛之側面極為注意。故包圍者大抵遇敵人有備之應付。側面不僅須有充足敷用之兵力，以資防禦敵之包圍，且按史李芬伯爵(Schlitten)之意須有剩餘之兵力包圍敵人。

包圍攻擊為最有效之攻擊方法，實無疑義。包圍攻擊亦為冒險之行動，非勝利即敗北。惟有奇才，方能從重大危險中將敵人殲滅。最高統帥部之任務須明令承擔大冒險之責任。一九一四年德國缺少如此嚴格之統帥。將來統帥部必須不蹈覆轍。下級指揮官之決心不得有違最高統帥部之意旨。老毛奇元帥時，下級指揮官有相當獨斷專行之權，乃為不良之通信聯絡之必然結果。現今最高之統帥每晚所知之情況，與其各軍部同。最高統帥監察作戰行動之統一，倘有妨礙統一者，必干涉之。今日全部野戰軍之作戰，可與昔日各軍之在單個戰場決勝者，同樣可以統一指揮之。通信聯絡，汽車飛機皆可助指揮之統一。將來之統帥不必乘飛機指揮，如前已有人建議者然。但彼可乘飛機迅速達到其各司令官，親自相議，以貫徹其統帥之意旨，各司令官在此範圍中，仍可不失其獨立之指揮。

新式野戰軍前方之配備，大概如下：步兵在正面，決戰方面梯次配備，該處亦有集團之重砲兵，在外翼有集團之活動戰鬥部隊，裝甲戰車，機械化之部隊及照前相同之騎兵，均在統一指揮之下。現今亦能給予戰勝之最好先決條件，倘活動戰鬥部隊向敵翼攻擊，而有突進敵軍側面之深處。——或有人持異議，謂裝甲車與騎兵之速度極不一致，豈能作整個之使用，但裝甲部隊亦在外翼不必常得如所望之方便，戰場敵人欲阻我前進則藉汽車化技術之兵力輔助，以造成阻絕地帶，此種阻絕頗不易克服，因破壞